

高阳
作品

高阳
◎ 著

现代小说

淡江红

▼ DANJIANGHONG



华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淡江红 / 高阳著. —北京: 华夏出版社, 2007.10

ISBN 978-7-5080-4427-9

I. 淡… II. 高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179242号

大陆简体字版权由台湾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独家授权

淡江红

作 者: 高 阳

责任编辑: 梅 子 陈 默

装帧设计: 垢文涛

出版发行: 华夏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

邮 编: 100028

电 话: (010)64663331

印 刷: 北京通达诚信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×1010 1/16

印 张: 12

字 数: 188千字

版 次: 2007年10月北京第2版

印 次: 200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定 价: 22.00元

华夏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如有印刷或装订错误, 请随时联系

百万人口的台北，有四十多路公共汽车，其中最有名的该数零南路了。跑这一路的车子，司机、售票员，在乘客眼中都是比较好的；公车处凡有什么新花样，像装扩音器到站报名，礼貌运动，特选南部优秀售票员参加服务，都先要拿到零南路上来表演一番。这可能由于零南路的所经路线，都是台北市有名的马路；介寿馆、行政院、立法院、监察院，还有司法大厦、财政部、内政部这些大衙门都在这条路线上，或许为了观瞻所系，或许因为国会议员和高级官员兴之所至，也常有搭零南路车的机会，所以公车处不敢怠慢。

如果再要找一个理由，那一定是为了尊重台湾大学的缘故。零南路公车等于台大的校车，几千学生上学、放学，到西门町看电影顺便谈恋爱，一车来，一车去，干干净净，文文雅雅。他们不像小学生那样鬼吵鬼闹；也不像中学生那样晃荡着大书包横冲直撞，有时还尽找售票员的麻烦。他们是公车处的好主顾。

是新学年开始不久，十月初的天气，依然骄阳如火；下午四点钟正热的时候，街上行人稀少，零南路台大站上，也只有疏疏落落五、六个乘客，章敬康排在最后。

从公馆方面来的车子到了站，车上乘客并不算多，但因天热，每一个人坐下来以后，都扩张了自己的空间，所以等康章敬上车，只剩下了靠门的一个座位；他毫不迟疑地占有了。

坐下来一转脸，他才看到他后面还有一位乘客，是个很漂亮的女孩。她扶着车门旁边铝质的柱子，很悠闲地哼着一支舞曲。声音极轻，可是他跟她的距离到底是太近了，仍能听得相当清楚；对于热门音乐，他不算门外汉，一下就听出来那是最近正流行的，白潘的一支新歌。

在极短的时间以后，他忽然惊觉，满车的人都有座位，独让一个女孩子这样站着，是一个令人很看不下去的场面。这样想着，他已站了起来，让开一步，左手握着原本的凯恩斯的《经济问题》，右手挂在吊杆上，眼睛斜过去向她看了一下，好像在问：“为什么不坐下来？”

她抛过来一朵甜笑，一直等坐下来还仰视着他，明亮的眼中涌现着欣赏和感谢。

他倒被她看得有些不好意思了。同时他也觉得这是一件太小太小的事，不值得她付出那样多的感谢；因此觉得有些不安，便把眼睛转向窗外，装做无所谓的样子。

可是他心里实在放不下，他无法不去看她；拿手帕擦擦汗，翻一翻书，想出许多小动作，目的只是便于扭过头去偷窥她一眼。

而每看一次，他都得到极大的满足。那是快感还是美感，他弄不清楚；或许快感是由美感所生，他也无法去细辨，只是每一次视线离开她以后，立即又想再看她一眼。

“南海路！”售票员在喊。

他身子动了一下，眼望着车门，正有几个乘客上车。这给了他一个考虑的机会，他原来是准备到中央图书馆去的，南海路正是他该下车的地方；但现在他似乎觉得有些恋恋不舍了。

乘客已经上了车，售票员却未关门，并且注视着他。他知道她已经发现他准备下车，特地在等他；这便不容他再作任何考虑，慌慌忙忙地下了车。

铃声一响，汽车很快地远去了。他才发现自己觉得非常不对劲，好像失落了一样心爱的东西，而又记不起是如何失落的。

这份怅惘空虚的心情，一直带到中央图书馆，他对于他自己所做的一切，是怎样去到了目的地，借了些什么书，都不甚了了；眼睛倒是一直停在书上，也一直在往下读，然而一个字也没有读到脑子里去。这样直到天黑，他才如梦初醒，看一看自己借来的那本《数学经济》，翻在第四页上，而印象中记得已读到第二十七页，是什么时候翻回来重读的呢？想想，连自己都觉好笑了。

抬头一看，壁上的电钟指着七点十分；他有些着急，回家的时间太迟了。

这使他暂时抛开了一切的胡思乱想，加紧脚步，赶回家去。

果然迟了，饭菜已经摆在桌上。他的父亲坐在堂屋里的藤椅上，也不看报，也不喝茶，抱膝凝望，似乎很无聊地在等他。

“怎么这么晚才回来？”章老先生用带着爱怜的口吻责备他。

“我在中央图书馆看书。”

“看书也该记得时间啊！天黑了，你都不知道？”

“爸爸，你不该说他。”章敬康的大嫂陶清芬正从房里出来，笑着帮他说说话，“老二看书看得废寝忘食，你老人家不夸奖他几句反埋怨他，连我都不服气。”

章老先生沉默着，章敬康脸上却有些发烧，他是个很诚实的人，本无意说假话；但这时自然也不便说穿，是为了一个萍水相逢的女孩子而神魂颠倒，只好默不作声。

“吃饭吧，菜都快冷了。”陶清芬说。

“大哥呢？”这时他才发现他哥哥章敬业不在家。

“有应酬，不回家了。”

于是大家一起坐下来吃饭。陶清芬一面照料她的五岁的儿子台生，一面不住地看章敬康的手；他觉得有些诧异，看看自己的手上和身上，并没什么异样啊！

“大嫂！”他终于忍不住发问：“我什么地方不对？”

“我在想，”陶清芬看着她公公说：“老二该再买个表才行。”

原来如此，他不由得向陶清芬报以感激的一瞥。他原有一个手表，是他考上大学那一年，他父亲用年终奖金买给他的；不想上学期在水源地游泳丢掉了。半年来没有个表真不便，可是他知道家里的经济情形；何况，本来有表是自己丢掉的，更不便再开口提出买表的要求。现在，陶清芬替他把心里的话说了出来，自然会使他感到非常欣慰，并且由衷的佩服；到底是贤慧的主妇，对家里每一个人，都是那样体贴得无微不至。

然而，他也有一些担心，怕他父亲会想起他丢表的事而责备他；哪知完全不然。

“我也想到了。我们那里马上要办钟表的分期付款，我替老二买一个。”章老先生又说：“要毕业了，起码也还要做套把西服，让我来想办法。”

“不！”充满了欢喜感激之情的章敬康，抢着说：“毕业还有一年，而且要受预备军官训练，根本用不到什么整套的衣服。”

“傻话！”做父亲的说：“大学毕了业，就算踏入社会了，哪可以一套出客的衣服都没有？只要你自己努力，将来能够自立，这些踏入社会的准备工作，我跟你大哥总会替你想办法的。现在只要你用功上进，别的什么都不用你管。”

章敬康记住了他父亲所说的每一个字。饭后和他的小侄儿玩了一会，随即回到他自己的房间，开始自修。

一走进那间六席大的书房兼卧室，只见一片溶溶的月色，从木格窗中透进来，洒在地上，形成一种很新奇醒目的黑白图案。他不忍开灯破坏了它，坐在窗前的藤椅上，静心欣赏。窗外是幽静的小院子，种着木瓜和凤凰木，秋来

高阳作品

依然枝叶扶疏；微微的西风，不时飘过，带来了秋天特有的沁人心脾的爽气和凉意。

然而他的心头却还另有一种温暖的感觉。想到了刚才饭桌上父亲和大嫂的话，他情不自禁地哼起了Sweet Home那支曲子。

他的家庭并不富有，甚至离小康的程度都还有一段距离。父亲是中央部会的中级官员，坚守岗位，三十年如一日；兄弟两个，大哥敬业走了他父亲的路子，也是个标准的公务员，结了婚仍旧住在一起。母亲故世已经十年了，幸好大嫂贤慧能干，一手主持中馈，把个家撑了起来，他父亲常向亲友们夸奖说：“清芬是我们家的栋梁。”他完全同意他父亲的看法。

虽然章敬康没有较好的物质生活，也没有母亲，但他仍旧感到非常幸福，因为他一直生活在爱的煦育中。父亲的管教似乎有些严厉，大哥对他也拿出做长兄的气派，可是他们永远在关注着他的，而且也非常尊重他，就像他考大学时，父亲主张读理工，大哥建议念外文，结果仍旧按照他自己的志愿，选了经济系。

大嫂更不必说，他是她一手带大的；“长嫂如母”，他充分了解这句成语的涵义。也因为有了大嫂的“母爱”，才平衡了父兄的出于爱人以德的督责。他知道家庭对于他的期望，每年的学费在这个清苦的家庭中是一笔沉重的负担；尽管父亲戒了酒，大哥舍不得看电影，大嫂在菜场里买几个萝卜都得斤斤计较，而对他的供应和要求，总是尽量使他满足。这是为了什么呢？为了鼓励他上进。

这样想着，他便懂得了他现在要做的是什么；立刻开了灯，专心一志地把每一分精力都投注在他的书本上。

“老二，十一点了。”是陶清芬的声音。

竟十一点了，他惊讶时间过得好快，但今夜读书的兴趣十分浓厚，便应了一声，仍旧埋头在书本上。

“明天你第一堂有课，洗了澡早些睡吧！”陶清芬站在门口又说。

“不要紧。”

“绿豆汤在厨房里，你吃了吧！夜深了。”

他心想：如果不睡，大嫂一定会惦记着他也睡不着；一会儿起来看看，一会儿催促他一两句，何苦闹得她不安宁？

“好了，大嫂你请回去吧！我也要睡了。”

他真的喝了绿豆汤，洗完澡就回房睡觉。关上灯，月光斜照到床前，他睁眼看着，一点睡意也没有。

“这时她会在做什么呢？也像我一样在看月亮？”

他忽然想到了那个女孩。但他马上警觉到，自己应该把全副精神放在课本和毕业论文上，绝不容许为她而分心。于是他强迫自己把思维转到经济学上的许多问题中去，但那就像把一个过大的枕心塞到较小的枕套中去一样，这面掀下去，那面鼓出来，他的任何排斥她于头脑以外的努力，都归于无效。

一赌气，他索性听任自己去幻想。于是，刚见面的她，完完整整地呈现在他面前了。

她穿着海军蓝的牛仔裤，脚下一双男人穿的“懒佬鞋”；修长的双腿，托着纤细的腰；上身一件极短的淡蓝衬衣，左襟绣着一朵含苞待放的玫瑰。衬衣下摆像海盗装束似的扣着一个蝴蝶结，这样腰围就更显得小，而胸部又嫌有些夸张了。但他看得很清楚，鼓起在衬衣下面的胸部，并非虚有其表，它确有着充实的内容；虽不像成熟的少妇那样丰满，可决不是“奥德丽平原”。那么应该是怎么样一种美妙的面和点的组合呢？……

他忽然觉得脸上发起烧来了，他谴责着自己，不应该净往这方面去幻想，那代表的是肉欲，对圣洁的处女是不可原谅的亵渎。

于是，他使“视线”上移，从象牙色的长长的脖子看到她的脸。

她的脸孔是无法归纳为那一类型的，只有上帝挥动画笔，才能描绘出那样神奇的线条。大致说来，她是鹅蛋脸，一种代表善良、温柔、热情，能使人觉得易于亲近的脸型；那小巧的嘴，端正的鼻子，一弯新月似的眉毛，无不配置得恰到好处，尤其是那双明亮的眼睛，流盼之间，闪耀着钻石一样的光芒。如说它是“灵魂的窗子”，这就是一面能令任何人驻足仰望的窗！

然而，如果没有她的专为他而发的笑容，那么她在他不过像一幅达芬奇的画，或者米开朗其罗的雕像，只有艺术欣赏上的意义。

他曾有过好几次在公共汽车上，让座给女同学或别的女孩子的经验，她们的反应，多半太矜持，欠大方；当然也有含笑致谢的，但那常是不成熟的礼节下的笑容，看起来并不美。像她那样，纯粹出乎自然的，毫不羞涩的甜笑，还真是第一次见到。

他又想起她那双永远难忘的眼睛，仰望着他，充满了善意。“她是不是想跟我说话呢？”他想；是的，她一定是的；只因为自己太笨，当时竟未看出来，辜

负了她的难得的好意。

“真该死！”他捶着床沿，深切地痛悔着。

他内心更放不开她了。一连串的问题，浮现在他脑际，她叫什么名字？住在什么地方？家里是怎样的情形？在哪个学校念书……

这些问题比经济学上资本的形成，经济成长的过程，国民所得和购买力的关系等等问题，要有趣得多。他试着去寻求各种可能的答案，然后自己选中了一种比较合理的情况。他想：她应该有一个很美丽的名字，多半是单名；家庭环境一定很好，但也不会是特别富有的人家；弟兄很多，而她是父母所宠爱的独生幼女。她的年龄不是十六，定是十七，不可能是大学生，而且她也没有一进大学的窄门便自以为是“大人”了的那种女孩子的派头；可是她也不会是专啃书本最为老师所欣赏的学生，所以不像在哪个校服穿得像邮差的女中念书，看她那种打扮和毫不做作的神态，很可能是美国学校的学生。

这些猜测并没有什么有力的根据在支持，而他自信是非常正确的。唯一使他无法去猜的是她的住址；当然住在高等住宅区，那是不消说的，问题在台北有许多高等住宅区，不知是哪一个？

“可能是在零南路线上。”他想。

这是一种极其合理的猜测，也是他迫切希望解决的问题。

从此，他每天在零南路上，以至任何一辆公共汽车上，只要一想到，必定很仔细地搜索一番，希望能再见她一次。

一天复一天，她的踪迹杳然；每当他濒临绝望的边缘时，他必定重复诵念着“信心产生奇迹”这句话，重新鼓起勇气，继续从事他那大海捞针般的搜索工作。

2

随着人潮涌出电影院，章敬康的心情非常轻松，鲍勃霍伯是他最欣赏的明星。一路上，他不断地谈着喜剧片的种种；和他在一起的是秦有守。

他们是同学，从初中到高中一直同班，也同时考进台大；所不同的是，秦有守念了法律。这不仅因为他的父亲在司法界服务，家学渊源；也因为他的个性偏向于理智方面，所以对于电影，他不喜欢剧情不甚合理的喜剧片，偏爱推理和分析的侦探片，特别是在法庭中进行的戏，像《十三怒汉》和《情妇》之类。

“对不起！”章敬康见他一直不答腔，笑着说：“我忘了，你和我的趣味不同；勉强你看了一部你不喜欢的片子。这样，”他抬腕看了一下他父亲用分期付款方式替他买的新表，“四点半还可以看一场，这一次由你挑，你看哪一家？”

“散场太晚，怕赶不上回家吃饭。”

“那么就不回去，好在今天星期六。”

“你……”秦有守扶了扶眼镜，“你有钱吗？”

“尽管放心！”章敬康拍拍口袋，很得意地说：“今天收到奖金五十元；两张电影票，两客什锦烩饭，毫无问题。”

“奖金？”秦有守似乎有些奇怪地问：“什么奖金，谁给的？”

“上个星期天在家劳动服务，粉刷房屋，成绩优良；我大哥发了五十元奖金，叫我出来逛一逛。”

“你大哥大嫂真是不错。”秦有守不胜羡慕地说。

“闲话少说，看哪一家，快快决定。”

“看Under Ten Flags好不好？”

“是却尔斯劳顿演的吧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好！”章敬康欣然表示同意，“这张片子在哪家演？”

“远东。”

“那么搭十三路去吧。”

两人就近走到十三路公车站，刚开走一辆，还得等一会儿。闲着无事，谈到却尔斯劳顿，这下聊得很投机，因为他们都是劳顿的崇拜者。

章敬康眼睛无意间朝斜对面扫过去，忽然像发疯似的拔脚往那边的公车站狂奔。一辆计程车正以三十多码的速度疾驰而来，他也不管，在间不容缓的空隙中，抢着越了过去。那面一辆十三路公交车已经上完了最后一个乘客，等他以跑百米冲刺的姿态赶到，车子已经发动，车门刚要关紧；他咬着牙，一只手抓住门框，一只脚同时跨上踏板，把车门硬挤出一条缝，而整个身子倒有十分之九斜悬在车外。

“危险，摔下去不得了！”车中有人大喊。

接着一阵电铃急鸣，车子紧急刹车，发生了极大的反冲力，章敬康的身子猛往前倒，那凭借非常微弱的手和足，都已把握不住；幸好，未关上的车门也

因为反冲力的影响,自动缩向前面,里面的乘客同时伸出三四只手来,把他拉住了。

售票员铁青着脸,先关门按铃让车子开动,然后训斥章敬康说:“你怎么搞的?危险不危险?你自己不要命,不要来害别人!如果摔死了,报上总骂我们不对,还要吃官司!看你像个大学生,你的行为好像没有受过教育。”

售票员是个利嘴姑娘,车中也有许多乘客不以为然,七嘴八舌地在批评他。

惊魂甫定的章敬康,心知道自己不对,胀红了脸,忍受大家的责备。但是,他倒也还沉着,拿出月票来给售票员剪洞,然后擦一擦汗,冷眼搜索着。

他看到了!暗暗舒了口气,觉得这一场惊险已得到了充分的代价。

在车中,一前一后,距离甚远,而且乘客也相当拥挤,不容易照顾得到,所好的是那件黑白红三色,图案非常复杂的套头毛衣,目标显著,他不怕会失去她。

她,章敬康的“她”,的确在车中。

车到小南门,她从前车门下车;章敬康跟着从后车门下去,保持五六码的距离,跟在她后面。

她似乎没有发现他,不疾不徐地往爱国东路走去;她走路的姿势很好看,窄裤管的牛仔裤,很适于表现她的修长双腿的美妙线条,那双腿有韵律地移动着,隆起的臀部随之扭动,但决不是梦露式的故意做作。上身的套头毛衣很宽大,袖子缩到肘弯,手臂微微曲起;漆黑的长发挽了个结,发梢却斜拖在肩上。整个背影,有种难以形容的俏皮潇洒。

他一直在思索,应该如何上前跟她说话?可是他想不出适当的措词来,而她的背影一直吸引着他的注意力,以致把他的思路也弄乱了。

偶然地,她回头看了一下,仍旧往前走;而走不了几步,却又站住。缓缓回过身双目炯炯地望着他。

他有些紧张,而脚却不由自主地加快了步伐,一直到她面前站定。

“是你啊!”她的声音像踩碎了一根冰柱样的清脆;眼睁得很大,脸上充满了惊奇和感到有趣的表情,但毫无羞涩的成分。

“是我!”章敬康仿佛受到她那种态度的鼓励,使他的一些紧张消除了,“记得起我吗?”

“我想,”她的长睫毛闪动着想了一会儿,“我以前见过你的。在……?”

“零南路公车上。”

“对，我完全想起来了，那么今天呢？你表演飞车，是为了……？”

“你！”他毫不迟疑地说。

她笑了。这下没有惊奇的表情，仿佛是理所当然，或者司空见惯，毫不足奇似的。

“噢，”她点点头。“你很有种！”

他不自觉地皱了下眉，这样一个漂亮有风度的女孩，说出话来，怎么是这样的口吻呢？再看到她的牛仔裤和那副毫不在乎的劲儿，恍然大悟了！

“你是个太妹？”他天真地说。

“什么？”她怒生眉宇，跨前一步，扬起又尖又长的食指直点到他面前，“你这个人真混帐，该修理一次；对我说话，怎么可以这样子？”

章敬康有些发窘，但更多的是新奇的感觉；他从没见过一个女孩子现出过这样一种别具一格的姿态，只是傻笑着说不出话来。

“Go away！”她挥挥手，自顾自回身走了。

一见她真的生了气，章敬康有些着慌，赶紧跟上去道歉：“对不起，小姐，请原谅我不会说话。”

“不会说话，找你老师去教。”她仍旧只顾走她的路，头也不回地说。

“是的。”他故意顺着她的语气回答，“可是我们选课里没有说话这一门。”

“什么选课？”她站定回过头来说，“你是不是冒充大学生？我看你不像，像个太保。”

“怎么，我会是太保？”他抗议着。

“不是太保，为什么鬼鬼祟祟跟在我后面？”

章敬康语塞。他有冤屈的感觉，心里既气愤，又着急。

“要证明你不是太保，就不要跟着我。”说完，她又朝前走去。

他僵在那里，不知该怎么办？想了一会儿，认为她可能因此对他而生出严重的恶感，但这误会需要解释一下；而且冒着那样可能被摔成重伤的危险，才换来的这个机会，也舍不得就此轻易放弃。

于是，他仍旧跟了上去，保持着适当的距离在她后面走。

她显然知道她后面的人在盯住她不放；慢慢地将步伐加快，他也紧追不舍。突然，她站住了，昂起头仍看着前面；他一直冲到她面前才收住足。

“请！”她绷着脸，手一扬说，“请你先走，行了吧？”

这下章敬康可没有办法了。他实在斗不过刁钻古怪、花样百出的她。然而费尽心机,就这样不明不白地聚而又散,想想可真不能甘心。

“既然你这样讨厌我,我只好自己知趣。不过我想告诉你,这一分钟的时间,是我一生最大的遗憾!”他气愤而委屈地说。

她不响。

他再没有指望了,垂着头一步一步向前离开。

她却忽然心软了。

她觉得这人有些傻里傻气,也有些可怜兮兮,但在傻与可怜以外,也还有点可爱的英雄气概。想到他曾为自己让座,为追踪自己而表演飞车,给售票员臭骂一顿,结果在自己这里又碰了个大钉子,未免太倒霉了。

真是倒霉鬼。她心里笑他,嘴上却喊:“喂!站住!”

他非常听话,迅即驻足,回身望着她,眼中有种又惊又喜的神情。

她走了几步,他也迎了上来。两人站在一棵大树下,她手撑在树干上说:“我问你一句话,你这样跟着我,到底想做什么?”

“没什么,”他嗫嚅着说:“我想认识你。”

“你现在不是认识了?”

“是的,”他的态度显得轻松自然了些,“我应该说早就认识你了,可是这样认识是不够的。”

“那么你要怎样呢?”

“我想跟你谈谈。”

“谈谈就谈谈,你有话说吧。”

他做出一个随时准备摆出笑容的姿态,想了一下说:“我叫章敬康,台大经济系。请问,你是不是能把名字告诉我?”

“我叫李幼文。”

“喔,李小姐!”他微微鞠了一个躬,好像是正式结识的神气;“我想请李小姐喝一杯咖啡,请你答应我这个小小的请求。”

在他看是小小的请求,在她看却是一个问题,去西门町一带的咖啡馆,可能会惹出是非。然而她不能把心里的感觉告诉他,自然,在这样的情况下,也没有拒绝的道理,所以有些为难。

“不会耽误你太长的时间,请你放心。”他又催促着。

“可以,”她点点头,已有成竹在胸,“二十分钟以后,我们在南京西路天马

茶房见面。”她想到他或许会疑心她借故脱身，便又说：“我说话讲一句算一句，说不骗你，就不骗你！”

“哪里，你所说的每一个字我都相信。”

“那么你先去吧！”

等他一走，她也准备搭车去赴约了。她想：约在天马茶房，第一、地方偏僻，不会遇见熟人；第二、把他引得远远的，不容易让他再发现自己的踪影。这个一举两得的打算很好。

但章敬康却没了主意。在赴约的途中，一直惴惴不安。他的问题属于他的本行——经济问题。

时候已经不早了，一谈下来，马上就是晚餐的时间。也许她第一天跟他认识，不会肯在一起共餐，然而万一谈得很投机，连下来请她吃饭，这在感情的进展上是一大收获，大好的机会决不可放弃。

不幸的是口袋中只有五十元“奖金”喝咖啡够了，请第一次见面的小姐吃饭，却差得远。

一路走，一路上想着心事。看看表已快五点钟，正是放学的时候，公共汽车很挤，心想，总归吃饭的钱是不够的，索性叫三轮车，也免得迟到。

因为有怕迟到的感觉，所以他不时看表；看得次数多了，那只簇新的手表给了他灵感：把它送到当铺去！

上当铺他有过经验，那是有一次为了救同学的急，他把一枝派克二十一型的钢笔当了五十元作为捐款。这时摸摸身份证，幸好带在身上。估计这只新表总可以当二百元，问题解决了。

这只表以后怎样赎回来？今天回家，爸爸看见自己手上没有了表，会说些什么？自然都要考虑，但无论如何那是下一步的问题；此刻，他是满怀舒畅的。

三轮车过北门，由延平北路转入南京西路，在天马茶房附近，他找好了一家当铺；把手表放入袋中，必要时溜出来一下，五分钟就可以把事情办妥。

“章敬康！”

在天马茶房坐下不到五分钟，就听见有人喊他，光线很暗，一时找不到喊他的人。但声音像很熟悉，他觉得有些诧异，怎么会在这里遇到熟人？同时也有些不安，好像做了不正当的事被人家发觉了似的。

“章敬康！我在这里。”

这下他看到了，角上的卡座，一个头发梳得很光，穿了花衬衣、皮夹克的，

是他的同学柯惠南。

“啊！你也在这里。”他走过去说；同时看到柯惠南对面还有一个女人，刚才因为椅背挡着，没有看到，这时便也点点头，算是招呼过了。

“你是一个人吗？”柯惠南问。

“不。”他迟疑了一下说，“等一个朋友。”

“女朋友？”

他窘迫地笑笑，表示默认。

“那么，我不邀你在一起了。”柯惠南转脸替他的伴侣介绍，“这是香妃小姐；这是我的同学章敬康。”

香妃很老练地与他微笑为礼。她梳着近年所流行的欧洲宫廷式的发型，像戴了顶黑绒线的高帽子；一件绿底闪银丝的旗袍，紧紧裹着她的凹凸分明的胴体；画着细长的眉和蓝眼圈；水汪汪的眼和猩红的嘴唇在阴暗中闪闪发光，神态非常冶艳。

从她的这一身打扮，想到她的名字，再看她的神气，他知道了她的身份。柯惠南是来自菲律宾的侨生，家里很有钱；同学中曾有人说他跟一个酒家女同居，现在看来这话不假，香妃显然就是那个酒家女。

然而章敬康没有心思去管别人的闲事，倒是看到了柯惠南又触动了他的另一灵机，便说：“你请过来，我要跟你说一句话。”

柯惠南站了起来，他把他引到一个僻静的角落坐下来。

“我跟你商量一件事，”他红着脸说，“你身上有钱吗？”

“有呀！”柯惠南问：“你要多少？”

“我想，有一百块钱就够了。”

柯惠南看了他一会，忽然发出很诡秘的笑容，“不够的。”他说，“我没有台币，借给你十块钱美金好了。”说着，他从裤袋里取出皮夹子来，拿了一张绿色的美钞递给他。

“我在最短期间内还给你。”

“别放在心上。”

“可是，”他感到有些为难地说：“这里能用美金吗？”

“那有什么问题，不管是这里，还是旅馆里，照官价通用，有什么问题？”说完，他笑笑走了。

章敬康回到自己座位上，才想起柯惠南的话有些下流，他说“旅馆里”，一

定是以为他要做什么越轨的行动，这话传到别的同学耳朵里，可真有口难辩。因此心里很不安，拼命在想如何洗刷嫌疑？

但没有时间容许他多想，偶然朝门口一瞥，发现李幼文已经到了，赶紧迎上前去招呼。

“李小姐，请这里坐！”跟着，他把一份餐单送到她面前。

“我要冰淇淋；杨梅，巧克力合在一起。”她看也不看地说。

他立即转告了侍者，然后回转头来看着李幼文；一路上研究“经济问题”，刚才又因为柯惠南的一句话伤脑筋，对于该向她说些什么话，毫无准备，所以这时有些发窘。

李幼文的态度却非常从容沉着，她环抱着手臂说：“我预先声明：最多我只能坐半个钟头的时间。”

他觉得她仍旧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态度，不无怏怏之感，而表面上却不能不露着笑容说：“是的，我不敢多耽搁李小姐的时间。”

“那么，你有话就说吧！”

“我第一个请求是：希望李小姐准许我做你的朋友。”

“是怎么样的一种朋友呢？”

他没有想到她会这样说，这是明知故问，特意在考他；想想的确是有些难以回答，只好从大处落笔，说：“那无非是能够常常见面，在一起谈谈，玩玩！”

“你平常在哪里玩？”她偏着头问。

“其实，容许我玩的时间也不多，”他很坦白地说，“看看电影，到碧潭划划船，或者游泳。”

“你喜欢游泳？”

“是的。你一定也喜欢？”他颇为发现了相同的爱好而欣喜。

“你平常在哪里游？”

“水源地，或者东门。到水源地的机会多，因为离我们的学校近。你呢？”

“圆山饭店。”她随随便便地回答说。

圆山饭店有游泳池，他还是第一次听说；想来必定是个十分高贵的地方，因而有着自惭形秽的感觉，喃喃地说：“这很遗憾，我们不能在一起游泳。”

“这倒也不一定，有时我也到水源地去的。”

“那好极了，”他兴奋地说，“你预备什么时候去？”

“我想得要明年了吧？……”

“对的，”他抢着说，带些自责的口气：“我真笨！天气已经很冷了，没有人再会到水源地去游泳。”

说到这里，侍者送来了所要的冰淇淋。她不像那些文静的女孩子，用小匙舀一点点轻轻送到嘴里；而是舀一大块摆在舌头上，然后紧闭嘴唇慢慢地吮着，眉目不断掀动，仿佛从冰凉的刺激中获得了极大的快感。

“再要一个？”他看她快吃完了，又献殷勤地问。

“本来还可以要一个，你这样直瞪着眼看我吃，我可吃不下了。”她笑着说。

这是他第二次看见她的笑容。那确是令人心动的。而这第二次的笑，跟零南路车上所看见的第一次的笑，又有些微不同。天真无邪，一般无二；相异的是这一次带着少许娇羞的意味，越觉得情趣深醇。

当然，他不会看得出了神，“既然如此，我先避开，免得妨碍了你的享受。”

“不要了！”她微微摇头，语声也很温柔，“谢谢你，我要走了！”

“不，不！”他连忙恳求说：“再坐一会儿！时间还早得很。”

“一点不错，时间还早得很！”突然有人插进来说话，抬头一看，竟是柯惠南；香妃已不在他身边了。

柯惠南的眼睛，直盯着李幼文；但她看了他一眼，便转过脸去不理不睬。章敬康觉得有些尴尬，照礼貌说，他应该替他们介绍，但看到她对柯惠南颇有看不顺眼的意思，就不敢冒昧了。

“很难得遇到，我请你吃晚饭，好吧？”柯惠南把视线移了过去，“还有这位小姐。”

这一下章敬康不能不替他们介绍。柯惠南非常有礼貌地正式招呼，李幼文却板着脸点了一下头，态度非常冷淡。

章敬康很奇怪，不明白李幼文对柯惠南的恶感是从什么地方来的？他很不安，希望柯惠南快快离开，可又不能作任何暗示，只能借口有事，把他的邀请辞谢了。

“我要走了！再会！”李幼文站起来说。

章敬康无法再留她，跟柯惠南做了个表示歉意的手势，急急抢到柜台前去付了账，然后追出门外。

李幼文就站在对街行人道上，显然的，她在等他道别；便很快地走了过去。

“李小姐，是不是我的同学惹你生气了？如果是，我代表他道歉。”

“跟你不相干。他也没有惹我，只是我讨厌他。”她傲慢地说。

“那真是很遗憾的事……”

“你的遗憾真多。”她插了一句嘴。

一经说破，他自己也觉得好笑了。

“再会！”她扬扬手，移动脚步。

“李小姐，李小姐！”他追上两步说，“请你给我一个地址好吗？”

“你要给我写信？”

“我希望你不反对。”

“不！”她答得很坚决，“我不能把地址告诉你。我爸爸很凶，有时候不讲理；你如果找了来，他会臭骂你一顿，我不能害你。”

“那么，”他说：“寄到你学校里去，好不好？”

“那更不可以。这样——”她咬着嘴唇想了一下说：“让我好好考虑一下，我会写信告诉你。你是台大经济系四年级。名字叫章敬康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，对！”

“那就行了。”

“一定请你写信给我。”

“嗯！”她垂着眼皮答了一个字。

目送着她苗条的背影远去，他感到无限的怅惘。心里不禁有些恨柯惠南，很好的一个机会让他弄糟了。但转念想到李幼文对他和对柯惠南的态度，恰是一个强烈的对照，固然她对自己也并没怎样假以词色，但比起柯惠南，却算是受到了太多的优遇；柯惠南无形中倒是替他做了一块试金石，还应该感谢他。

这样想着，他又感到很欣慰了。重又回到天马茶房，把那十块美金还给柯惠南。

“如果你要用，你拿去好了。随便什么时候还我都可以。”柯惠南很慷慨地说。

“不。我原来是怕万一要请李小姐吃饭，得有个准备，现在用不着了。”

“你那个Girl friend是哪个学校的？”柯惠南把美钞接了过去以后问道。

“我也不知道。我们还是第一次约会。”

“那你要当心点，我看她的脾气很坏。”